**（附表一）**

保 證 書

**本校 （學校名稱全銜）**參加「新竹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」送件（如下表），保證於退件日期前來辦理作品退件手續，逾期未領之作品同意由承辦單位自行處置，不負保管之責，若有毀損絕無異議。

此致 新竹市114學年度學生美術比賽承辦單位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類別/組別** | **國小組** | **國中組** | **高中（職）組** |
| 繪畫類  西畫類 | A1低 件  A2中 件  A3中美 件  A4高 件  A5高美 件 | B1普 件  B2美 件 | B3普 件  B4美 件 |
| 平面設計類 | C1中 件  C2中美 件  C3高 件  C4高美 件 | C5普 件  C6美 件 | C7普 件  C8美 件 |
| 水墨畫類 | D1中 件  D2高 件 | D3普 件  D4美 件 | D5普 件  D6美 件 |
| 書法類 | E1中 件  E2高 件 | E3普 件  E4美 件 | E5普 件  E6美 件 |
| 版畫類 | F1中 件  F2高 件 | F3普 件  F4美 件 | F5普 件  F6美 件 |
| 漫畫類 | G1中 件  G2中美 件  G3高 件  G4高美 件 | G5普 件  G6美 件 | G7普 件  G8美 件 |
| 小計 | 件 | 件 | 件 |
| 總計： 件 | | | |

學校名稱： （關防）

承 辦 人： （印章）

中 華 民 國 114 年 月 日

**（附表二之1）報名表(國中小報名表標籤)**

* 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。
* 各項資料請以電腦填寫並詳實確認無誤後列印，呈交指導老師簽名。
* 報名表務必依規定黏貼齊全（需離作品邊緣5公分），黏貼位置請見附表三。

※右上實貼 ※左下實貼

114學年度 114學年度

全國學生美術比賽(國小、國中)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(國小、國中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＿＿＿＿＿＿類**  **\_\_\_\_\_\_\_\_組** | | □美術班  □普通班 |  | **＿＿＿＿＿＿類**  **\_\_\_\_\_\_\_\_組** | | □美術班  □普通班 |
| 姓 名 |  | |  | 姓 名 |  | |
| 題 目 |  | |  | 題 目 |  | |
| 縣 市 別 | 新竹市 | |  | 縣 市 別 | 新竹市 | |
| 學校  年級/科系 | 市立ＯＯ國小/Ｏ年級  國小ＯＯ班 | |  | 學校  年級/科系 | 市立ＯＯ國小/Ｏ年級  國小ＯＯ班 | |
| 指導老師  (需**親自簽名**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 | （學校指導老師請簽名）  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無。 | |  | 指導老師  (需**親自簽名**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) | （學校指導老師請簽名）  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無。 | |
| 下列欄位**書法類組必填**，其它類組免填。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，以利正確寄達。 | | |  | 下列欄位**書法類組必填**，其它類組免填。書法類複選參賽通知寄送地址務必以正楷清晰填寫，以利正確寄達。 | | |
| **書法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：**  □□□□□ | | |  | **書法複選現場書寫參賽通知寄送地址：**  □□□□□ | | |

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。 ※請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。

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。 ※書法類作品請以透明膠帶浮貼。

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 ※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

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 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。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 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參賽學生親自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※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 之情形，如有發生上列情形，願自負法律責任。

**參賽學生親自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**（附表二之2）報名表(高中職組報名表標籤)**

114學年度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（高中職）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＿＿＿＿＿＿類**  □高中職美術班 □高中職普通班 | | |
| 姓 名 |  | |
| 題 目 |  | |
| 縣 市 別 | 新竹市 | |
| 學校/年級/科系 | 市立ＯＯ高中/Ｏ年級/ＯＯ科 | |
| 指導老師  需**親自簽名**，審核參賽學生無臨摹、抄襲、或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。若無校內指導老師，則填無。 | （學校指導老師請簽名） |  |
| **作品介紹（100-200字）：**下列欄位除書法類組不用填寫，其他類組均須填寫/版畫類請註明版種（如凹、凸、平、孔）及材質（如木板、金屬板、絹版）。 | | |
| 關於作品介紹，相關規定字數須介於100字與200字之間，系統會檢核您所輸入的文字字數，不足100字或是多於200字，作品將無法順利登錄系統，屆時將影響您參賽的權益。請各位參賽的同學，盡心想一下您創作的作品，也提筆為作品寫一個簡介。（書法類不需要作品介紹）高中版畫請註明版種，如凹、凸、平、孔及材質如木板、金屬板、絹版等。  此欄位除書法類組不用填寫，高中職其它類組均以電腦繕打，完整詳實填寫各項資料，並確認無誤後列印，  交指導老師簽名。  各高中職送件時，請將此欄文字內容一併打字輸入**「**作品清冊電子檔**」**最末欄中再將檔案寄出。 | | |

**※確認符合參賽作品類別、規格及注意事項之規定。**

**※本人保證絕無臨摹、抄襲、由他人加筆或明確挪用他人創意之情形，如有上列情形，**

**願自負法律責任。**

**參賽學生親自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**

※請影印2份分別黏貼於作品背面右上及左下方各項資料請詳填並確認無誤。